

国环评乙字
第 2124 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
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七年五月
国家环境保护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CHZH 0031030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巢湖中环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住 所：安徽省巢湖市巢湖中路324号今晨医药有限公司三楼

法定代表人：张景旭

证书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2124 号

有 效 期：2016 年 3 月 3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3 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级类别——轻工纺织化纤；社会区域***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一般项目***



仅限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使用

资质验证电话：0551-62889123

项目名称：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法定代表人：张景旭（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巢湖中环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

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 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 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韩玉洁		00020108	B212402101	轻工纺织化纤	韩玉洁
主要 编制 人员 情况	序号	姓名	职（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 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1	韩玉洁	00020108	B212402101	工程分析 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 放情况、环境影响分 析、环境保护措施 结论与建议	韩玉洁
	2					
	3					
	4					
	5					
	6					
	7					
	8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刚强		联系人		崔雯
通讯地址	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 54 号				
联系电话	18355239627	传真	—	邮政编码	233000
建设地点	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				
立项审批部门	蚌山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蚌山经发字[2017]18 号	
建设性质	改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K7010 房地产开发经营	
				U 城镇基础设施及房地产	
占地面积 (平方米)	25768		绿化面积 (平方米)	6618	
总投资 (万元)	20049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242	环保投资 占总投资 比例	1.21%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计使用日期	2020 年 2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公司前身是蚌埠宝兴面粉厂，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蚌埠市朝阳路 54 号；经营范围是对工业、农业、商业、房地产业、建筑业、金融业、能源产业、服务业的投资，投资信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停车场服务，建材销售。 “原蚌埠宝兴面粉厂”是蚌埠最老的近代工业建筑之一，位于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淮河公路桥东南，是蚌埠市近代史上第一家民族工业发展的典型代表，由民族企业家杨树诚投资 60 万银元于 1927 年建成，占地 30 余亩，建筑面积约 9430 平方米；现存民国古建筑厂房 4 间（约 4200 平方米），阁楼 1 间（约 100 平方米），另有百年古朱藤 1 棵，厂房					

及阁楼为典型民国时期建筑。根据《中共蚌埠市委、蚌埠市人民政府关于以“363”框架为引领推进城市集约发展的指导意见》及《蚌埠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 年）》中内容，均提及“原宝兴面粉厂地块改造，打造文化特色街区，提升城市空间的文化品质”等有关问题，“原宝兴面粉厂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建筑使用性质为商业、办公”。

为提升城市空间的文化品质，打造文化特色街区，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拟在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原蚌埠宝兴面粉厂）投资建设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该项目经蚌山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同意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蚌山经发字[2017]18 号），同意项目备案；项目投资总概算 20049 万元人民币，总用地面积 25768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54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707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478 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建筑使用性质为商业、办公。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该项目属于 K7010 房地产开发经营，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该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5），该项目属于 U 城镇基础设施及房地产-156、房地产开发、宾馆、酒店、办公用房等（建筑面积 5 万平方米及以上；涉及环境敏感区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有关规定，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即委托巢湖中环环境科学研究所进行该项目的环评工作。我单位在接到委托后，按项目特点与专业要求，进行现场踏勘、收集资料，针对项目可能涉及的污染问题，从工程角度和环境角度进行了分析，并对工程中的污染等问题提出了相应的防治对策和管理措施，尤其对工程可能带来的环境正负影响和效益进行了客观的论述，在此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环境保护工作提供科学的依据。

说明：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只针对“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

保护改造项目”规划的使用功能和范围进行评价，对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的商业用房可能涉及建设项目的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另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二、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20049 万元；

建设地点：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原蚌埠宝兴面粉厂），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

总用地面积：25768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32549 平方米；

用地性质：商业、商务用地；

项目规模：对 1[#]-6[#]建筑进行改造，新建文化休闲商业 1（3F）、文化休闲商业 2（3F）、主题会所（3F）等建筑，配套车站广场钟塔、地下车库等建设。项目建成后，整个地块是集文化休闲商业、主题会所、文化展示、文创办公等为一体的文化产业园。

2、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根据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资料，该项目投资总概算 20049 万元，总用地面积 25768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54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707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478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

该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见下表 1。

表 1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指标	数值	单位	备注
1	投资总概算	20049	万元	
1.1	建设投资	19020	万元	
1.2	建设期贷款利息	1029	万元	
2	总用地面积	25768	平方米	
3	总建筑面积	32549	平方米	
3.1	地上建筑面积	27071	平方米	
3.2	地下建筑面积	5478	平方米	
4	建筑占地面积	10406	平方米	
5	容积率	1.05	/	
6	建筑密度	40.38	%	
7	绿地率	25.7	%	
8	机动车停车位	169	个	
8.1	地上机动车停车位	24	个	
8.2	地下机动车停车位	145	个	

3、主要建设内容

根据《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资料，该项目 1[#]-6[#]建筑改造计划见下表 2。

表 2 项目建筑改造（保护）计划一览表

编号	年代	现状层数	现状面积(m ²)	现状描述	现状功能	改造计划	改造后功能	改造后面积(m ²)
1	1920	2	410	浅黄色涂料，周部可见原红色清水砖铺；外观及内部装修较为陈旧，具有历史感	住宅	修缮保护	艺术精品店	410
2	1928	1	2223	浅黄色涂料，周部可见原红色清水砖铺；外观及内部装修较为陈旧，具有历史感	荒废	修缮保护	文化展示	2223
3	1928	1	1000	浅黄色涂料，周部可见原红色清水砖铺；外观及内部装修较为陈旧，具有历史感	荒废	修缮保护	文化展示	1000
4	1950	1	1016	红色清水砖墙，素混凝土柱；外观及内部装修较为陈旧	仓库	改造保护	艺术精品店	1016
5	1960	1	830	红色清水砖墙，素混凝土柱；外观及内部装修较为陈旧	仓库	改造保护	艺术精品店	830
6	1960	7	11450	白色面砖；立面与周围建筑不协调，已局部拆除	办公	改造	文创办公	11538

该项目 1[#]-6[#]建筑改造计划具体如下：

①1 号建筑修缮保护

1 号建筑面粉厂原二层阁楼，历史久远造型颇有特色，但立面破损严重，应尽量恢复原貌，经过分析后就近保留 1 号建筑将其修缮保护。

修缮流程：执行方案→保护加固→基础处理→砖墙修缮→屋架修缮→屋面修缮

建筑外观：1 号建筑外貌特征明显，通过加固结构体系，外立面出新，修复破损建筑构件、面层，保留门窗等老构件，改善老建筑外观效果，体现历史感。清理外表面附着物，采用岩片真石漆重新喷涂建筑部件，恢复建筑历史原貌。

室内设计：清洁室内地面墙体及吊顶，翻新涂刷，以民国风格为基调重新设计，赋予新的空间功能。

②2-3 号建筑修缮保护

2-3 号建筑距离相近，使得基地北侧较为封闭，需打通此处南北向轴线。通过外立面出新，改善老建筑外观效果；保留门窗等老构件体现建筑历史感；采用玻璃、钢等现代材料替换屋顶承重维护构件，使得建筑面貌焕然一新。2、3 号建筑成组布置，联系紧密，单层大空间适宜作为历史展厅使用，以面粉厂设备、工艺为主要展示内容。

修缮流程：墙体加固→清水砖墙修缮→屋架系统修缮→平瓦屋面修缮

建筑外观：清水砖墙恢复了历史原貌，体现着老厂区的建筑特色。

室内设计：白色墙体，灰色地面，裸露的木结构彰显本色，使得内部空间带给人们全新的体验。

③4-5 号建筑改造保护

4-5 号楼为面粉厂原粮食仓库，清水砖墙保存完好，局部细作较有特色，但屋架结构质量不高，应考虑局部更换。通过加建增加老建筑使用面积，改善内部空间效果使其获得新生。

室内环境：拆除腐朽的屋顶桁架，以轻盈的钢结构代替，增设玻璃天窗将柔和的自然光引入室内。

建筑外观：以型钢、穿孔板等现代材质再塑原厂房结构，强化工业建筑风貌。

形体组合：以通透轻盈的玻璃形体穿插于建筑之间，解构历史，与现代对话。

④6 号建筑改造利用

6 号楼通过调整框架格局重布垂直交通体系，加固梁柱板面实现结构新生；在外观方面通过强调三段式构成、退台塔楼、竖向线条等再现 artde-co 风格，体现历史文化。汲取本地历史建筑元素，在现有建筑结构基础上进行改造设计，协调街区历史风貌。

拆除改造：根据方案和检测数据对建筑进行拆除和加固施工，确保建筑整体安全，满足新功能需求。

建筑外观：汲取本地历史建筑元素，在现有建筑结构基础上进行改造设计，协调街区历史风貌。

根据《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资料，该项目新建工程内容见下表 3。

表 3 项目新建工程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筑使用性质	占地面积（m ² ）	建筑面积（m ² ）	层数	结构形式
1	文化休闲商业 1	商业	912	3068	3	钢砼结构
2	文化休闲商业 2	商业	896	3032	3	钢砼结构
3	主题会所	商业	1254	3854	3	钢砼结构
4	车站广场钟塔	商业	100	100	1	钢砼结构
5	地下车库	商业	5478	5478	1	钢砼结构

三、总体规划设计

1、总体规划

依据城市历史文化轴线和现状商业分析，规划融合历史文化与商业活动，打造独具特色的商业文化休闲区。该项目主要以文化为主题，规划延续原有街区格局和行为模式，分

层有序的设计功能布局，使区域价值最大化。通过步行街区串联，形成具有深厚文化底蕴、活力时尚的商业街区。

2、地块规划

该项目围绕文化展示、艺术精品店、主题会所、文化休闲商业、文创办公五大板块打造富有活力的商业街区。

①文化展示

文化展示纳于两栋保护修缮建筑中，分为常设展展览和临时展览两部分。其中常设展览主要结合淮河文化、蚌埠文化、面粉厂历史等主题，回顾项目场地的历史记忆。临时展览厅可承接各种社会团体及企业的展览活动。

②艺术精品店

改造的老建筑容纳艺术精品店功能，建筑的历史痕迹为精品店注入了文化的灵魂，有助于艺术文化气氛的形成。室内设计注意结合当地文化特征，充分融合简约艺术，充分体现现代城市活力和传统。

③主题会所

通过文化主题会所，全力打造社区互动交流窗口。会所定期举行各类文化沙龙，并邀请知名人士及本土文化大家参与活动。

④文化休闲商业

文化休闲商业依照传统民国风格坡屋顶来建设，该部分以服务型商业为支撑、以文化娱乐为特色、以绿色景观为配套，促进区域商业和文化氛围持续提升，该区域商业发展注重塑造差异化，发觉民俗特色，打造自身独特文化内涵。

⑤文创办公

通过空间设计等吸引文化创意产业进驻园区，采用民国风格。在空间设计上，尽量灵活开房，并赋予一定文化特征，适应不同文创产业的需求，激发办公人员的思潮，创造更

多的交往空间，促进创业的交流。

3、道路交通

区域总体上以步行为主，部分考虑机动车进出，场地内以硬质铺装为主。设置两处地下车库出入口，地面结合场地设置地面停车位。沿场地周边主要设置三个出入口，分别为西侧沿朝阳路，利用两栋老建筑现有围合的场地，辅以草坪绿化打造开阔西出入口；北侧沿圈堤路，将老建筑搬迁到北出入口广场，形成引人入胜的出入口节点；东侧沿规划道路，结合老建筑山墙构成出入口轴线景观，并考虑地面停车位。

四、公用工程

1、给水系统

该项目水源为市政自来水，多层建筑及高层建筑的 1-5 层给水采用市政自来水直接供给，高层建筑 5 层以上给水采用加压供给。该项目从市政给水干管上分别引入两路 DN200 的给水接口，接口处设水表井，井内配备水表、闸阀、倒流防止器等，市政引入管接入项目区域后分成消防给水管网和生活给水管网，能够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2、排水系统

该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制。室外道路及广场的雨水经雨水口收集后通过室外雨水管排至市政雨水管网，建筑物屋面及阳台雨水采取有组织排水，雨水经雨水斗、地漏收集后经雨水管排至室外雨水管道；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进行预处理，然后经室外污水管道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

3、供电系统

该项目用电引自市政供电网，10KV 高压电源采用市政电网引接的独立的 10KV 电缆进线，电能计量采用高、低压侧计量相结合的方式，能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

4、消防系统

该项目消防系统设置为室外消火栓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建筑

灭火器配置等。

五、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该项目设定管理及配套服务人员15人，其中管理人员3人，服务人员12人；工作制度为实行一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365天。

六、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该项目属于 K7010 房地产开发经营，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该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该项目经蚌山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同意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蚌山经发字[2017]18 号），同意项目备案；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七、建设项目规划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该项目位于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原蚌埠宝兴面粉厂）。根据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蚌埠市城乡规划局“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规划设计”，该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建筑使用性质为商业、办公，该项目符合有关用地政策，项目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因此，本项目符合蚌埠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规划要求，选址合理。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该项目位于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项目符合有关用地政策，项目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也符合蚌埠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的要求。项目原有污染状况无。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蚌埠市地处安徽省北部，津浦线与淮河交汇处。地理座标为东经 $117^{\circ}12' \sim 117^{\circ}31'$ ，北纬 $32^{\circ}49' \sim 33^{\circ}01'$ 。现辖龙子湖区、蚌山区、禹会区、淮上区四区和怀远、固镇、五河三县，总面积 5917 平方公里，总人口 330 万人，其中市区面积 601.5 平方公里，市区人口 87.45 万人。淮河从市区北侧通过，京沪铁路、淮南铁路在本市交汇；公路四通八达，水路交通极为方便。

该项目位于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原蚌埠宝兴面粉厂），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一。

一、地形、地貌、地质

蚌埠在漫长的地质历史上，经历了长期的海洋环境，并受多次构造运行的影响，形成了一系列褶皱和断层，亦发生过数度岩浆活动，而后又经抬升和下沉活动，并伴有剥蚀和堆积作用，形成目前的古陆地质状态。

蚌埠地貌主要分平原、丘陵和山地三种，幅区属黄淮海平原与江淮丘陵的过渡地带，处于江淮分水岭的末稍。市内以平原为主，南部有散落丘陵；地面从西向东南倾斜，自然坡降万分之一左右。

二、气候、气象

本区属北亚热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与暖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区的过渡带。总的特征是：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降雨适中、无霜期长、季风气候显著。

年平均气温 15.1°C ，年内 1 月气温最低，平均气温为 1°C ，7 月气温最高，平均气温为 28.1°C ；气温年较差 27.1°C ；无霜期 217 天。

本区日照丰富，辐射热量充足，全年日照因阴雨、雾障等因素，实际日照时数平均仅为 2167.5 小时，日照率 49%；年平均太阳辐射总量为 $119.1 \text{ 千卡}/\text{cm}^2$ ，低于淮北地区，高

于皖南、皖西地区，近 40 年里，太阳辐射总量同日照时数一样，也因大气污染呈逐年下降趋势。

本区年平均降雨量 905.4mm，平均降水日数为 105 天；受季风影响，各季节平均降水量悬殊，夏季最高，达 467.4mm。春季次之，为 200.1mm，秋季 160.5mm，冬季仅 77.4mm；降水量年际变化很大。

全年平均绝对湿度为 14.7 毫巴，夏季潮湿，其中 7 月份绝对湿度最大。

全年主导风向为 ENE，其次为 NE，静风频率较高，历年平均风速 2.4m/s，最大风速 19.5m/s。

三、水文

区域内地表水均属淮河水系，主要有淮河一级支流北淝河及其它小型河沟天河、八里沟、龙子河、鲍家沟、张公山大塘等。除北淝河外，其余小型河沟均为河湖结合型，河道短，支流量小，干旱年份常出现断流。

淮河发源于河南省桐柏山区，干流全长 1000km，流域面积 1883km²，其中下游横贯安徽省北部。淮河蚌埠市区段上起蚌埠闸，下到临淮关，全长 39.8km，正常水位时河宽约 400m，市区河段上游建有蚌埠闸、船闸、分洪道，蚌埠闸蓄水位 17.5m，死水位 15.5m；淮河蚌埠段历年最高水位 22.18m，最低水位 10.3m，平均水位 12.15m；年平均流量 852m³/s，最大流量 11600m³/s，最小流量以关闸时渗漏量和船闸泄水量计为 12.4m³/s；流速一般在 0.07~0.7m/s 之间，平均流速为 0.45m/s 左右。每年 6-9 月为淮河汛期。洪水季节一般出现在 7-8 月，汛期时，水位高、流速大、含沙量多。

地下水：市境内地下水基本属入渗蒸发型，静储量约 3.2 亿立方米，淮河年地下水调节储量为 1500~2500 万吨之间。南岸为贫水区，北岸为富水区。

四、植被

该区地处暖带落叶阔叶林及热带落叶和常绿阔叶混交林的过渡地带。主要植被属暖温带，境内主要是人工林，主要物种有黑松、马尾松和刺槐，沿淮堤两岸设有防护林，以榆、柳为主。市区以杨树、法梧、雪松为主。常见乔木 140 种，灌木 70 多种，中草药 600 多种。农田旱作物以麦、豆为主，水作物以水稻为主。

五、生物多样性

项目所在地无水域生物；分布的陆域生物物种较为单一，原始植被已消失殆尽，主要为人工物种马尾松，主要用途为绿化，作为木材，或亚热带常绿针叶林的建群。无珍稀濒危物种。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社会经济结构：2015 年全年生产总值（GDP）1108.44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10.1%。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182.05 亿元，增长 5.1%；第二产业增加值 572.25 亿元，增长 12.0%；第三产业增加值 354.14 亿元，增长 9.4%。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17.1:51.2:31.7 调整为 16.4:51.6:32.0，其中工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为 45.9%，比上年提高 0.6 个百分点。人均 GDP34222 元（折合 5571 美元），比上年增加 2740 元。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8.17 万人，登记失业人员再就业 3.19 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 3.26 万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 3.21%。

农业：2015 年全年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47.02 万公顷，其中，小麦面积 24.01 万公顷，稻谷面积 11.04 万公顷。油料种植面积 6.49 万公顷。棉花种植面积 0.90 万公顷。蔬菜种植面积 6.83 万公顷。全年粮食产量 275.51 万吨，比上年增长 11.91 万吨，增长 4.5%，连续十一年丰收。油料产量 40.50 万吨，增长 6.8%。棉花产量 1.56 万吨，下降 27.4%。蔬菜产量 263.55 万吨，增长 4.9%。水果产量 104.45 万吨，增长 2.4%。年末全市生猪存栏 97.27 万头，比上年增长 4.2%；全年生猪出栏 202.87 万头，增长 3.5%。肉类总产量 32.56 万吨，增长 3.0%。禽蛋产量 7.45 万吨，增长 3.3%。水产品产量 12.00 万吨，增长 3.6%。全年化肥施用量（折纯）30.13 万吨，下降 1.3%。农用薄膜使用量 0.95 万吨，下降 4.0%。农药使用量 0.63 万吨，下降 3.7%。全市有效灌溉面积 232.31 万公顷，增长 3.0%。全市农业机械总动力 527.20 万千瓦，比上年增长 0.5%。大中型拖拉机 1.2 万台，增长 6.6%。小型拖拉机 31.2 万台，下降 2.2%。联合收割机保有量 1.4 万台，增长 4.2%。

教育和科学技术：2015 年全市共有普通高等教育学校 5 所；全市共有中等职业教育学校 26 所，其中普通中专 11 所，职业高中 12 所，成人中等专业学校 3 所；普通教育学校 1184 所，其中，普通中学 169 所（高中 37 所，初中 132 所），小学 685 所，幼儿园 324 所，特殊教育学校 5 所，工读学校 1 所。全市普通高等学校专任教师 2756 人，在校学生 7.01

万人，招生学生数 2.01 万人，毕业生数 1.91 万人。全市中等职业学校专任教师 1979 人，普通中学专任教师 11489 人，其中，高中 3624 人，初中 7865 人。全市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在校学生 6.05 万人；普通教育学校在校学生 51.44 万人，其中，普通中学在校学生 16.61 万人（高中在校学生 6.17 万人，初中在校学生 10.44 万人），小学在校学生 23.51 万人，幼儿园在园幼儿 11.24 万人，特殊教育学生 892 人，工读学校学生 20 人。全市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 %，初中适龄人口入学率 100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100.09%。全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44 家，创新型企业 8 家，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 185 家。新认定高新技术产品和重点新产品 103 项。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同比增长 26.7%，达 777.8 亿元。全市有国家重点（工程）实验室 3 个，省级（含重点）实验室 14 个。有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60 家，其中国家级 3 家。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 个。全年发明专利申请量 4408 件，同比增长 21.0%，发明专利授权量 529 件，同比增 29.0%。共签订各类技术合同 475 项，技术市场合同交易额 15.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2%。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3.7 件/万人，增长 47.0%。全年共新建省级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8 家。

文化、卫生和体育：2014 年成功举办 2014 中国 蚌埠花鼓灯艺术交流展演周暨文艺志愿者走基层活动。34000 平方米的新博物馆已完成土建，进入展陈施工；推进音乐厅、新文化馆规划；全市建成 55 个乡镇文化站、924 个农家书屋和 63 个公共电子阅览室，构建市、县（区）、乡（镇）、村四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打造了“城市一刻钟、农村半小时”文化服务圈。全市组织文艺演出 1000 多场；市博物馆免费接待观众近 12 万人次；孙家圩子渡江战役总前委旧址纪念馆免费接待观众 9 万多人次；市图书馆接待读者 48.9 万人次。双墩春秋墓、双墩遗址、禹会村遗址 3 处国保单位的保护规划立项获国家文物局批准；大禹文化产业园被文化部命名为第五批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跻身全国十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显著提高。全市农民参合率 103.8%，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人口覆盖率达 100%。每万人拥有床位数 38.60 床，每万人拥有卫生技术人员数 44.40 人。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大气环境质量

根据 2015 年 12 月蚌埠市城市环境质量月报，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项目为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和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三项。监测点位为工人疗养院、百货大楼和二水厂三个监测点。2015 年 12 月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 31 天。全市二氧化硫日均值范围为 0.011~0.079mg/m³；二氧化氮日均值范围为 0.012~0.078mg/m³；可吸入颗粒物日均值范围为 0.035~0.135mg/m³。全市环境空气中三项主要污染物平均浓度分别为：二氧化硫 0.037mg/m³，二氧化氮 0.049mg/m³，可吸入颗粒物 0.068mg/m³；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和可吸入颗粒物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 2015 年 12 月蚌埠市城市环境质量月报，淮河蚌埠段监测断面为马城、蚌埠闸上、蚌埠闸下、新铁桥下、沫河口、黄盆窑六个监测断面，各断面水质情况见下表。

表 4 2015 年淮河干流蚌埠段水质情况一览表

断面名称	环境功能类别	实际水质类别	污染程度
马城	III类	III类	水质良好
蚌埠闸上		III类	水质良好
蚌埠闸下		III类	水质良好
新铁桥下		III类	水质良好
沫河口		III类	水质良好
黄盆窑		III类	水质良好

从上表可知，淮河干流蚌埠段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

三、声环境质量

该项目位于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原蚌埠宝兴面粉厂），本次评价建议临近交通干线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

其余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该公司委托安徽众诚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对项目地声环境进行昼、夜间现状监测，监测结果详见下表，周边环境情况及监测布点见下图。

表 5 声环境现状监测统计一览表 单位: Leq dB(A)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项目地东侧	54.4	43.7	60	50
项目地南侧	53.5	43.2	60	50
项目地西侧	55.2	45.0	70	55
项目地北侧	54.8	44.3	70	55

由上表可知，该项目临近交通干线区域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其余区域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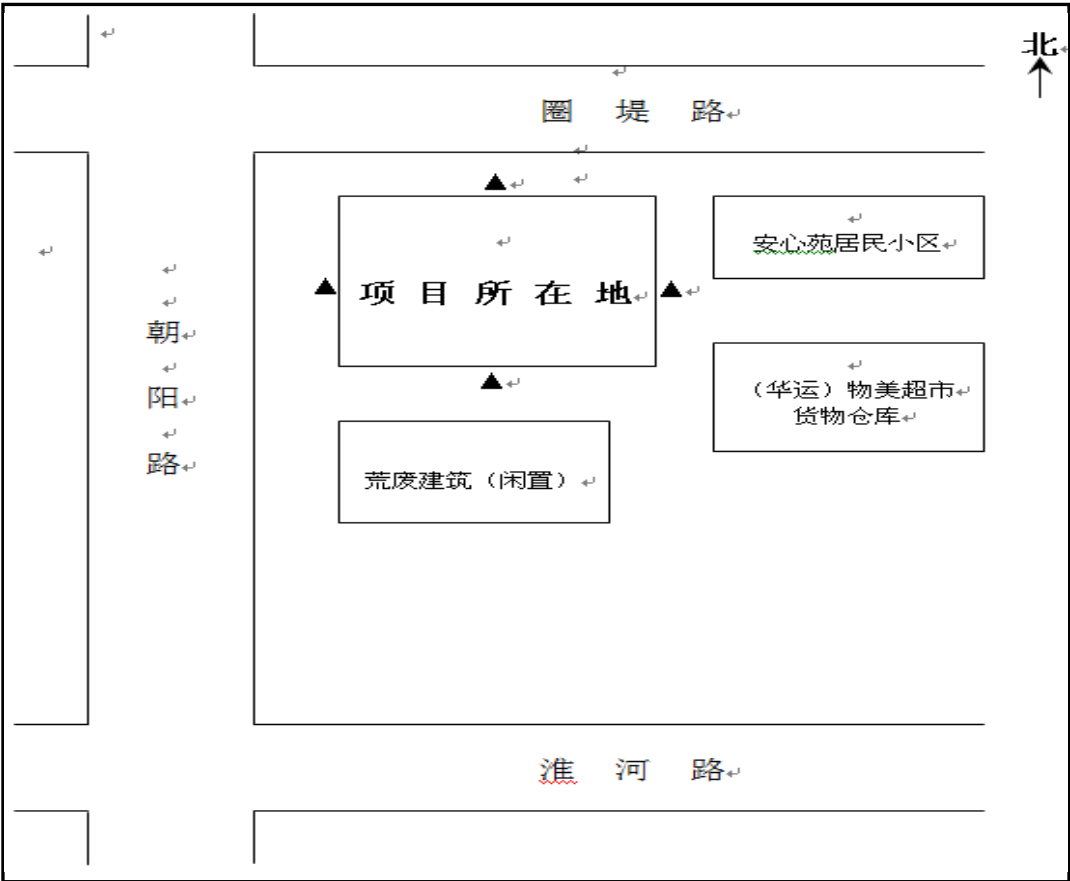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周边情况及声环境质量监测布点示意图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环境保护目标：

保证建设项目所在地不因本项目建设而降低现状环境质量，根据该项目特点及周围环境调查，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位置及距离	保护目标规模	保护级别
水环境	淮河	北 210 米	大型河流	GB3838-2002 中的Ⅲ类标准
大气环境	安心苑小区住宅楼临近单元居民	东北 10 米	28 户，98 人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声环境	安心苑小区住宅楼临近单元居民	东北 10 米	28 户，98 人	GB3096-2008 中的 2 类标准

保护级别：

地表水环境：淮河蚌埠段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质标准；

大气环境：区域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值；

声环境：临近交通干线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其余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环境空气质量

建设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SO₂、NO₂、TSP、PM₁₀ 等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表 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 级标准, 单位: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淮河蚌埠段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表 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 mg/L (pH 除外)

类别	pH	COD	BOD ₅	氨氮
Ⅲ类	6~9	20	4	1.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声环境质量临近交通干线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标准；其余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表9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标准值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a类	70	55

1、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关于明确市区截污入网企业污水排放标准的通知》（蚌环字[2010]171 号）中污水接管要求（即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要求。

表10 废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项目	污水接管标准（蚌环字[2010]171号）	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pH	/	6-9
COD	300 mg/L	500 mg/L
SS	180 mg/L	400 mg/L
NH ₃ -N	30 mg/L	/

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汽车尾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的标准要求。

表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项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氮氧化物	240	15	0.77		0.12

3、噪声排放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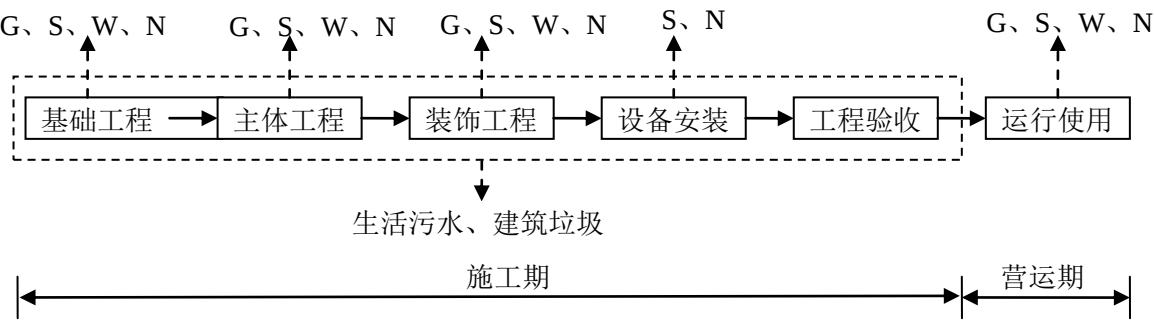
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要求；运营期边界噪声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临近交通干线区域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4 类标准。

	<table><tr><td colspan="2">表 12 施工期场界噪声排放标准</td></tr><tr><td>昼间</td><td>夜间</td></tr><tr><td>70 dB（A）</td><td>55 dB（A）</td></tr></table> <table><tr><td colspan="3">表 13 营运期边界噪声排放标准</td></tr><tr><td>类别</td><td>昼间</td><td>夜间</td></tr><tr><td>2 类</td><td>60 dB（A）</td><td>50 dB（A）</td></tr><tr><td>4 类</td><td>70 dB（A）</td><td>55 dB（A）</td></tr></table>	表 12 施工期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夜间	70 dB（A）	55 dB（A）	表 13 营运期边界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dB（A）	50 dB（A）	4 类	70 dB（A）	55 dB（A）
表 12 施工期场界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夜间																		
70 dB（A）	55 dB（A）																		
表 13 营运期边界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dB（A）	50 dB（A）																	
4 类	70 dB（A）	55 dB（A）																	
总量控制指标	该项目建成后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项目外排污染物中属总量控制范围的污染物为 COD 和氨氮，该项目生活污水中的 COD 和氨氮的排放量纳入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范围内，因此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该项目工程分析按施工期和营运期两方面进行，项目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建设，无生产性项目，其基本工艺（或工作）及污染工序流程。



注：G-废气 S-固废 W-废水 N-噪声

图 2 施工期、营运期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基础工程

基础工程主要为静压预应力混凝土管桩。该工段主要污染物为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扬尘和排放的尾气。由于作业时间较短，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主体工程

主体工程主要为现浇钢砼柱、梁，砖墙砌筑。根据施工图纸，进行钢筋的配料和加工，安装于架好的模板之处，及时连续灌筑混凝土，并捣实使混凝土成型。在砖墙砌筑时，首先进行水泥砂浆的调配，然后再挂线砌筑。

（3）装饰工程

利用各种加工机械对木材、铝合金等按图进行加工，同时进行屋面制作外墙面砖，然后对外露的铁件进行油漆施工，本工段时间较短，且使用的涂料和油漆量较少，有少量的有机废气挥发。为防止减少施工的污染，建筑方应做到以下几个方面：施工阶段采用砂、石、砖、

水泥、商品混凝土、预制构件和新型墙体材料等，其放射性指标限量应符合标准要求，涂料胶粘剂、阻燃剂、防水剂、防腐剂等的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和游离甲醛含量应符合规定的要求。住宅进行室内装修时，应采用无污染的“绿色装修材料”和“生态装修材料”。

（4）设备安装

包括电梯、道路、化粪池、污水雨水管网铺设等施工，主要污染物是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尾气等。

主要污染工序：

施工期：

1、废气污染源

施工期间场地平整、土方开挖、回填、车辆行驶以及建筑材料装卸、堆放、运输等过程中将产生大量扬尘，将对施工场地周围的空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建筑工地堆场扬尘通常比较严重，料堆下风向 50m 处颗粒物浓度可达 $10\sim 15\text{mg}/\text{m}^3$ 。当料堆含水率小时，在较大风场下扬尘量较大，堆场下风向颗粒物浓度将超标。当堆场裸露场地面积较大、风速较大、尘粒粒径和含水率小时，裸露场地的扬尘会对周边敏感目标和道路交通造成影响。

本工程使用的施工机械和车辆主要包括：挖掘机、装卸机、推土机和自卸汽车等，燃油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行会产生一定量废气，主要污染物质包括 NO_x 、CO、TSP 等。由于这部分污染物排放强度很小，加之施工区周围地势较平坦，有利于废气稀释、扩散。因此，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不明显。

建筑装饰材料中油漆、胶合板、刨花板、粘合剂等会产生甲醛、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等。装修废气对外环境影响不大，主要对室内施工人员影响较大。

2、废水污染源

施工期的水污染主要源自施工作业产生的废水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包括开挖

产生的泥浆水、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水和洗涤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施工废水收集进入临时沉淀池，经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其产生量难以预计。项目施工期主要道路将采用砼硬化路面，场地四周将敷设排水沟（管），并修建临时沉淀池，含 SS、微量机油的雨水以及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清洗废水排入沉淀池进行沉淀澄清处理后回用。此外，在施工期的注基阶段会产生一定量的泥浆水，产生的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的生活清洗污水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后作为场地洒水抑尘用水，自建宿舍应配套建设简易厕所和化粪池，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

3、噪声污染源

施工期间的噪声主要是建筑施工机械运转所带来的工作噪声，例如挖土机、钻机、电锯等产生的工作噪声。噪声源根据《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2013）附录 A 中表 A.2 给出的常见施工设备噪声源不同距离声压级，本项目施工期设备距声源 5 米处噪声功率级在 70~95dB(A)之间。具体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14 常见施工设备噪声源不同距离声压级

设备名称	距声源 5m	距声源 10m	设备名称	距声源 5m	距声源 10m
液压挖掘机	82~90	78~86	空压机	88~92	83~88
轮式装载机	90~95	85~91	静力压桩机	70~75	68~73
推土机	83~88	80~85	风镐	88~95	83~87
重型运输车	82~90	78~85	混凝土输送泵	88~95	84~90
木工电锯	93~95	90~93	混凝土振捣器	80~88	75~84

4、固废污染源

施工期固废为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等，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32549m²，通过建筑行业类比，施工中每 100m² 建筑面积产生建筑垃圾约 0.3 吨，预测建筑垃圾产生量为 98 吨。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综合利用，不能利用的建筑垃圾市政管理要求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根据本项目工程部门人员估算，项目挖方渣土主要来自项目地下建筑建设过程，挖方渣土主要用于地下建筑基坑回填、施工场地的场地平整、施工场地的地坪填

土、绿化用地覆土等。施工过程中场地平整、地坪填土、绿化用地覆土可消耗大部分挖方渣土，剩余的挖方渣土由施工单位外运，按市政管理要求处置。

运营期：

一、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是商业用房和配套服务人员日常工作等产生的生活污水，项目建成后用水量 $166.81\text{m}^3/\text{d}$ ($60885.65\text{m}^3/\text{a}$)，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8.98\text{m}^3/\text{d}$ ($50727.7\text{m}^3/\text{a}$)。

该项目用水、排水量明细见下表，水平衡见下图。

表15 项目用排水情况一览表

用水项目	用水定额	规模	用水量 (m^3/d)	排水量 (m^3/d)
商业用房用水	$5\text{L}/\text{m}^2 \cdot \text{d}$	32549m^2	162.75	138.34
服务人员用水	$50\text{L}/\text{人} \cdot \text{d}$	15人	0.75	0.64
绿化用水	$0.5\text{L}/\text{m}^2 \cdot \text{d}$	6618m^2	3.31	0
合计			166.81	138.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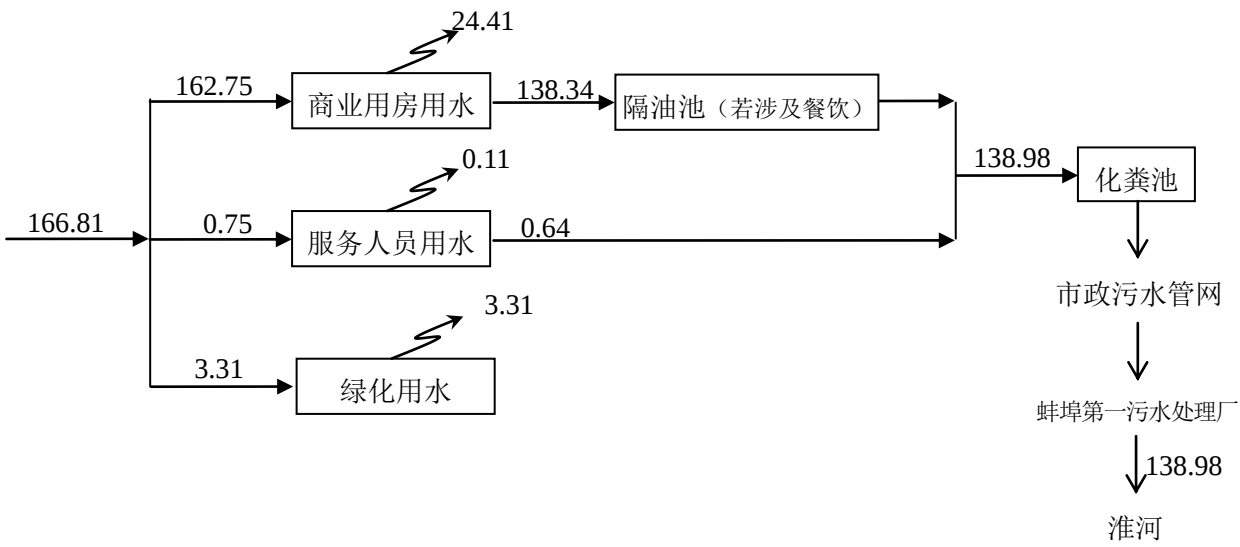


图3 项目用水、排水平衡图

单位： m^3/d

二、废气

该项目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建筑使用性质为商业、办公；该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只针对“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规划的使用功能和范围进行评价，对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的商业用房可能涉及商业、餐饮、娱乐等建设项目的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另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该项目废气主要为地面机动车停车位和地下机动车库排放的汽车尾气。该项目设置机动车停车位 169 个，其中地下停车位 145 个，地面停车位 24 个。汽车尾气中污染物包括 HC（总烃）、NO_x、CO 等，根据类比废气排放强度为平均每个车位排放 HC7.05kg/a，NO_x1.06kg/a，CO16.7kg/a。按照车位比例可换算出本项目停车场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具体见下表。

表16 汽车尾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HC（总烃）	NO _x	CO
单个车位排放系数（kg/a）	7.05	1.06	16.7
排放量（t/a）	1.19	0.18	2.82

三、噪声

该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水泵、配电设备、通风设备等设备噪声，以及汽车进出产生的交通噪声等，采用类比实测的平均声级确定其声源强度见下表。

表17 噪声源平均声级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噪名称	平均声级（dB（A））	拟所在位置
1	水泵设备	75-80	地下泵房
2	配电设备	65-70	地下配电房
3	通风设备	70-75	地下机动车库
4	汽车进出	65-70	/

四、固废

该项目固废主要为商业用房和配套服务人员日常工作产生的生活垃圾，具体见下表。

表 18 生活垃圾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计算参数			产生量 t/a
		规模	时间	指标	
商业用房	生活垃圾	32549m ²	365d	0.1kg/m ² d	1188
服务人员生活		15人		1.0kg/人 d	5.5
合计					1193.5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 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 气 污 染 物	地面机动车 车位及地下 机动车库	汽车尾气				
		HC	1.19t/a		1.19t/a	
		NO _x	0.18t/a		0.18t/a	
		CO	2.82t/a		2.82t/a	
水 污 染 物	商业用房及 配套服务人 员	生活污水	50727.7t/a		50727.7t/a	
		COD	300mg/L	15.22t/a	255mg/L	12.94t/a
		BOD ₅	120mg/L	6.09t/a	96mg/L	4.87t/a
		SS	150mg/L	7.61t/a	105mg/L	5.33t/a
		氨氮	30mg/L	1.52t/a	29.1mg/L	1.48t/a
固 体 废 物	商业用房及 配套服务人 员	生活垃圾	1193.5t/a		0	
噪 声	施工期：现场封闭施工、严格执行施工期管理规定，噪声值 75～95dB（A）。 运营期：固定噪声源声源较低，噪声值 65～80dB（A）；产噪设备采取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以及建筑物隔声和距离衰减等。					
其 它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建设期间，土壤的使用性质、植被情况发生变化，对局部生态系统产生一定的影响。建成后，通过加强绿化，对生态环境不构成影响。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设施工过程中的大气污染主要来自施工场地的扬尘，施工期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以及装修装饰产生的有机废气。

（一）扬尘

据有关监测资料，运输车辆在施工现场产生的扬尘约占施工扬尘的 60%，其所占比例的大小与场地的状况有直接关系。在 2~3 级自然风的作用下，一般扬尘的影响范围在 100m 之内。在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经验公式计算：

$$Q = 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 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一辆载重 5t 的卡车，通过一段长度为 500m 的路面时，不同表面清洁程度，不同行驶速度情况下产生的扬尘量如下表所示。

表 19 不同车速和地面清洁程度时的汽车扬尘 单位：kg/km 辆

P(kg/m ²) \ 车速(km/h)	0.1	0.2	0.3	0.4	0.5	1.0
5	0.0283	0.0476	0.0646	0.0801	0.0947	0.1593
10	0.0566	0.0956	0.1291	0.1602	0.1894	0.3186
15	0.0850	0.1429	0.1937	0.2403	0.2841	0.4778
20	0.1133	0.1905	0.2583	0.3204	0.3788	0.6371

由上表可知，在同样路面清洁情况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清洁度越差，则扬尘量越大。根据类比调查，一般情况下，施工场地、施工道路在自然风作用下产生的扬尘所影响的范围在 100m 以内。

施工期扬尘的另一个主要原因是露天堆场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由于施工的需要，

一些建材需露天堆放；一些施工点表层土壤需人工开挖、堆放，在气候干燥又有风的情况下，会产生扬尘，堆场起尘的经验计算公式为：

$$Q = 2.1(V_{50} - V_0)^3 e^{-1.023W}$$

其中：Q——起尘量，kg/吨 年；

V_{50} ——距地面 50m 处风速，m/s；

V_0 ——起尘风速，m/s；

W——尘粒的含水率，%。

尘粒在空气中的传播扩散情况与风速等气象条件有关，也与尘粒本身的沉降速度有关。不同粒径的尘粒的沉降速度见下表。

表 20 不同粒径尘粒的沉降速度

粒径， μm	10	20	30	40	50	60	70
沉降速度，m/s	0.003	0.012	0.027	0.048	0.075	0.108	0.147
粒， μm	80	90	100	150	200	250	350
沉降速度，m/s	0.158	0.170	0.182	0.239	0.804	1.005	1.829
粒径， μm	450	550	650	750	850	950	1050
沉降速度，m/s	2.211	2.614	3.016	3.418	3.820	4.222	4.624

从上表可知，尘粒的沉降速度随粒径的增大而迅速增大。当粒径为 $250\mu\text{m}$ 时，沉降速度为 1.005m/s ，因此可以认为当尘粒大于 $250\mu\text{m}$ 时，主要影响范围在扬尘点下风向近距离范围内，而真正对外环境产生影响的是一些微小尘粒。在有风的情况下，施工扬尘会对该区域造成一定的影响。由起尘计算公式可知， V_0 与粒径和含水率有关，因此，通过采取减少露天堆放和保证一定的含水率及减少裸露地面等措施后，风力起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为了抑制施工期车辆形成扬尘，通常在车辆行驶路面实施洒水抑尘 4~5 次/d，保持路面潮湿可使扬尘减少 70%以上，抑尘效果显著，其实验结果见下表。

表21 施工场地洒水扬尘实验结果

距离 (m)		5	20	50	100
TSP 小时浓度 (mg/m^3)	不洒水	10.14	1.89	1.15	0.85
	洒水	2.01	1.40	0.67	0.60

实验结果表明，施工场地每天实施洒水 4~5 次，车辆行驶扬尘造成的 TSP 污染影响距

离可减少 20~50m。

项目施工运输车辆主要为大型车，建设期物料、垃圾运输等会增大道路周边扬尘浓度，降低大气环境质量，并且加重噪声污染，若不加以控制，将对运输施工渣土沿线敏感点造成一定的不良影响。从事土方、渣土和施工垃圾的运输，必须使用密闭式运输车辆。施工现场出入口应设置冲洗车辆的设施和车轮清洗装置，出场时必须将车辆清理干净，不得将泥沙带出现场，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装卸、运输作业，从而最大限度地降低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施工道路必须硬化，工地出入口 5 米内应用水泥硬化，出口处硬化路面不小于出口宽度，每天需定期洒水，围挡对减少施工道路扬尘污染有一定作用，风速为 0.5m/s 时，可使影响距离缩短 40%左右，建筑垃圾等运输采用密闭运输车量，则可有效减少道路扬尘对本项目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通过类比分析了解施工工地扬尘污染状况。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 2.6m/s 时，施工的扬尘 TSP 浓度为上风向对照点的 1.5~2.3 倍；建筑工地扬尘影响为下风向 150m 范围内，被影响地区 TSP 平均浓度为 0.49mg/Nm³ 左右。因此，建设工程工地靠周边必须设置不低于 2.1 米的遮挡围护设施，施工现场应按照规定设置金属或硬质板材围挡。且此影响只是暂时的，随着工程的逐步进行，影响最终将消失；同时项目的建设，可改变项目所在地的现状，绿化率上升，对区域远期环境质量的提高将有所贡献。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 号）中要求，应加强施工扬尘监管，积极推进绿色施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应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施工现场道路应进行地面硬化，渣土运输车辆应采取密闭措施。因此，本项目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将扬尘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小。

（二）汽车尾气

汽车尾气主要来自于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 NO_x、CO 和烃类物等，本项目建筑材料运输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排放形式属于无组织排放，本环评建议

施工方应加强汽车运输的合理调配，尽量压缩工区汽车密度，以减少汽车尾气的排放。

（三）有机废气

室内装潢的苯类废气主要来自油漆及稀释剂，目前大多以环保型油漆占主流，稀释液多为天那水类，此类油漆中苯、二甲苯的含量较低。建议建设单位及物业管理部门加强环保宣传，倡导装修时使用免漆地板或采用环保油漆和水性涂料等。

（四）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对大气造成污染主要是施工扬尘和运输车辆尾气，建设单位须对项目施工期废气进行严格控制。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及蚌埠市人民政府《蚌埠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中要求，针对城市建筑，要求强化城市扬尘治理，要求“推进建筑、建造方式转变，开展建筑工地、道路、港口码头、物料堆场扬尘综合整治。强化扬尘污染防治责任，严格实行网格化管理，施工企业要在开工前制定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控制措施，对施工现场实施封闭围挡、道路硬化、材料堆放遮盖、进出车辆冲洗、工程立面围护、建筑垃圾清运等措施。安装渣土运输车辆 GPS 定位系统，严格实施密闭运输，落实冲洗保洁措施。推行城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等低尘作业方式，2017 年底前，各市基本实现机械化吸尘保洁作业。”为了加强施工扬尘和运输车辆尾气的控制、治理，本评价要求采取以下环保措施：

1、施工现场实行围挡封闭。主要路段施工现场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2.5 米，一般路段施工现场围挡高度不得低于 1.8 米。围挡底边应当封闭并设置防溢沉淀井，不得有泥浆外漏。

2、施工现场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对驶出施工现场的机动车辆冲洗干净，方可上路。

3、施工现场内道路、加工区实施混凝土硬化。硬化后的地面，不得有浮土、积土，裸露场地应当采取覆盖或绿化措施。

4、施工现场设置洒水降尘设施，安排专人定时洒水降尘。

5、施工现场土方开挖后尽快完成回填，不能及时回填的场地，采取覆盖等防尘措施；砂石等散体材料集中堆放并覆盖。

6、渣土等建筑垃圾集中、分类堆放，严密遮盖，采用封闭式管道或装袋清运，严禁高处抛洒。

7、外脚手架应当设置悬挂密目式安全网封闭，并保持严密整洁。

8、施工现场禁止焚烧沥青、油毡、橡胶、塑料、皮革、垃圾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

9、施工现场使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搅拌混凝土和砂浆采取封闭、降尘措施。应尽量采用石材、木制等成品或半成品，实施装配式施工，减少因石材、木制品切割所造成的扬尘污染。

10、运进或运出工地的土方、砂石、粉煤灰、建筑垃圾等易产生扬尘的材料，应采取封闭运输。

11、拆除工程工地的围挡应当使用金属或硬质板材材料，严禁使用各类砌筑墙体；拆除作业实行持续加压洒水或者喷淋方式作业；拆除作业后，用地单位对拆除后的裸露地面采取绿化等防尘措施。

12、根据《安徽省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启动Ⅲ级（黄色）预警以上或气象预报风速达到五级及以上时，不得进行土方挖填和转运、拆除等易产生扬尘的作业。

13、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应根据《建设施工现场管理规定》的规定设置现场平面布置图、工程概况牌、安全生产牌、消防保卫牌、文明施工牌、环境保护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牌等。

14、土方工程包括土地开挖、运输和填筑等施工过程，有时还需进行排水、降水、土壁支撑等准备工作。遇到干燥、易起尘的土方工程作业时，应辅以洒水压尘，尽量缩短起尘操作时间。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

15、施工过程在使用水泥、石灰、砂石、涂料、铺装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

应采取密闭存储、设置围挡或堆砌围墙、采用防尘布苫盖及其他有效的防尘措施。

16、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弃料及其他建筑垃圾，应及时清运。若在工地内堆置超过一周的，则应采取下列措施之一，防止风蚀起尘及水蚀迁移：覆盖防尘布、防尘网；定期喷洒抑尘剂；定期喷水压尘；其他有效的防尘措施。

17、设置洗车平台，完善排水设施，防止泥土粘带。施工期间，应在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的出口内侧设置洗车平台，车辆驶离工地前，应在洗车平台清洗轮胎及车身，不得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防溢座、废水导流渠、废水收集池、沉砂池及其它防治设施，收集洗车、施工以及降水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泥浆。工地出口处铺装道路上可见粘带泥土不得超过 10 米，并应及时清扫冲洗。进出工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的防尘措施、运输路线和时间。进出工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应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车斗应用苫布遮盖严实。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保证物料、渣土、垃圾等不露出。车辆应按照批准的路线和时间进行物料、渣土、垃圾的运输。

18、进出工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的防尘措施、运输路线和时间进出工地的物料、渣土、垃圾运输车辆，应尽可能采用密闭车斗，并保证物料不遗洒外漏。若无密闭车斗，物料、垃圾、渣土的装载高度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车斗应有毡布覆盖严实。毡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保证物料、渣土、垃圾等不露出。车辆应按照批准的路线和时间进行物料、渣土、垃圾的运输。

19、施工工地内部裸地防尘措施施工期间，对于工地内裸露地面，应采取下列防尘措施之一：覆盖防尘布或防尘网；铺设礁渣、细石或其他功能相当的材料；植被绿化；晴朗天气时，视情况每周等时间隔洒水二至七次，扬尘严重时应加大洒水频率；根据抑尘剂性能，定期喷洒抑尘剂。其他有效的防尘措施。

20、临时堆场污染防治为了防止临时堆场表面裸露产生的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于废弃土方应及时清运，避免在场地内长时间堆放，定期对其表面进行洒水抑尘，对于暂

时不用的土方堆场应在其表面加盖篷布。

综上所述，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是暂时的，一旦结束后，其影响也不复存在。因此，采取如上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建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生产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包括开挖、钻孔产生的泥浆水，各种施工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及洗涤用水和施工现场清洗、建材清洗等产生的废水。这部分废水含有一定量的油污和泥沙。建筑施工作业工序产生的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悬浮物，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后可以回用或作为场地洒水抑尘用水，对外环境水质影响较小。施工单位要做好建筑材料和建筑废料的管理，防止成为地面水的二次污染源。施工人员的生活清洗污水经临时沉淀池沉淀后作为场地洒水抑尘用水，自建宿舍应配套建设简易厕所和化粪池，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经过这些措施，施工期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将大大减小。

三、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一）噪声源强分析

施工期的噪声主要可分为机械噪声、施工作业噪声和施工车辆噪声。机械噪声主要由施工机械所造成，如挖土机械、打桩机械、升降机等，多为点声源；施工作业噪声主要指一些零星的敲打声、装卸车辆的撞击声、吆喝声、拆装模板的撞击声等，多为瞬间噪声；施工车辆的噪声属于交通噪声。在这些施工噪声中对声环境影响最大的是机械噪声，但往往施工作业噪声比较容易造成纠纷，特别是在夜间，这主要是由于在夜间一般高噪声设备严禁使用，因此施工单位一定要注意各种工作的合理安排，把一些装卸建材、拆装模板等手工操作的工作安排在夜间进行，并建议建设单位应与施工方签订环境管理责任书，具体落实方法措施。

在多台机械设备同时作业时，各台设备产生的噪声会产生叠加。根据类比，叠加后的噪声增值约 3~8dB(A)，一般不会超过 10dB(A)。项目建设过程中各个阶段的主要噪声

源都不大一样，因此其噪声值也不一样，各个阶段施工设备噪声源不同距离声压级见下表。

表 22 常见施工设备噪声源不同距离声压级

设备名称	距声源 5m	距声源 10m	设备名称	距声源 5m	距声源 10m
液压挖掘机	82~90	78~86	空压机	88~92	83~88
轮式装载机	90~95	85~91	静力压桩机	70~75	68~73
推土机	83~88	80~85	风镐	88~95	83~87
重型运输车	82~90	78~85	混凝土输送泵	88~95	84~90
木工电锯	93~95	90~93	混凝土振捣器	80~88	75~84

(二) 声环境影响预测

本项目在考虑噪声源对环境的影响时，仅考虑点声源到不同距离处经距离衰减后的噪声。施工期施工区噪声预测采用点源衰减模式进行预测，预测计算声源至受声点的几何发散衰减，计算中不考虑声屏障、空气吸收等衰减。预测公式噪声传播衰减模式为：

$$L_A(r) = L_A(r_0) - 20 \lg(r/r_0)$$

式中： $L_A(r)$ —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A(r_0)$ — 距声源 r_0 处的 A 声级，dB(A)；

r —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 距声源的参照距离，m， $r_0=1m$ ；

噪声合成公式：

$$L_n = 10 \lg \sum 10^{L_i/10}$$

式中： L_n — n 个声压级的合成声压级，dB(A)；

L_i — 各声源的 A 声级，dB(A)。

取施工噪声源强表中给出的最大值进行预测，具体预测值见下表。

表23 多台机械设备同时运转的噪声预测值

单位：dB(A)

距离 (m)	10	20	40	50	100	150	200	300	400
噪声预测值	100	94	88	86	80	76.5	74	70.5	68

表24 单台机械设备噪声距离衰减预测值

单位: dB(A)

机械类型	源强 (10m 处)	噪声预测值							
		20m	40m	50m	100m	150m	200m	300m	400m
挖土机	84	78	72	70	64	60.5	58	54.5	52
空压机	86	80	74	72	66	62.5	60	56.5	54
重型运输车	84	78	72	70	64	60.5	58	54.5	52
木工电锯	93	87	83	81	75	71.5	69	65.5	63

由上表可知,施工噪声随传播距离衰减。一般施工机械噪声在场区中心施工时对场界外影响很小,但在场界边施工时将项目边界外环境敏感点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因此,该项目施工期须采取隔声、降噪等措施,以减轻施工期噪声对区域内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三) 噪声影响减缓措施

由于施工噪声是居民特别敏感的噪声源之一,根据目前的机械制造水平,它即不可避免,又不能从根本上采取噪声控制措施予以消除,只能通过加强施工产噪设备的管理,以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为了尽量减少因本项目施工而给周围敏感点等环境保护目标带来的不利影响,本评价建议采取以下控制措施:

1、施工单位选用先进低噪声设备和先进工艺进行施工,尽量采用低噪声施工设备或带隔声、消声的设备,比如以液压工具代替气压工具,基础打桩应采用静压桩,在高噪声设备周围适当设置隔声屏障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要求,并可由施工企业自行对施工现场的噪声值进行监测和记录。

2、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往往具有突发、无规则、不连续和高强度等特点,施工单位应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机械操作时间的方法加以缓解,并减少同时作业的高噪施工机械数量,尽可能减轻声源叠加影响。

3、对于施工期间的材料运输、敲击、人的喊叫等噪声源,要求施工单位文明施工、加强有效管理以缓解其影响。

4、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应将施工时间安排在 7:00 至 12:00, 14:00 至 22:00 时,原则上禁止夜间施工,严禁高噪声设备在作息时间(中午或夜间)作业。根

据有关规定，建设施工时除抢修、抢险作业和因生产工艺上要求或者特殊要求必须连续作业外，禁止夜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因特殊要求必须连续作业的，必须有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者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第三十条）。

5、对施工地设置掩蔽物，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隔声屏障。

6、采用成品混凝土，尽量不使用混凝土搅拌机。

7、加强运输车辆的管理，尽量压缩工区汽车数量与行车密度，建材等的运输尽量在白天进行，控制汽车鸣笛。

8、在施工过程中，噪声源应尽量设置在远离敏感点的区域，在靠近敏感点一侧施工时设置声屏障，可以在施工期间起到阻隔噪声的目的。

9、要求建设单位在施工现场标明投诉电话，一旦接到投诉，建设单位应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取得联系，以便及时处理环境纠纷。该项目在住宅楼分散装修阶段，建设单位和物业管理部门必须加强管理，严禁夜间时段（22:00-6:00）装修施工，防止噪声扰民。只要建筑施工单位加强管理，严格执行以上有关的管理规定，可有效地降低施工噪声，保证施工场界噪声达标。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以消减施工期噪声的影响，只要建筑施工单位加强管理，严格执行以上有关的管理规定，可有效地降低施工噪声，保证施工场界噪声达标。

四、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1、尽量减少建筑材料在运输、装卸、施工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建筑垃圾在指定的堆放点存放，并及时送城市垃圾填埋场。

2、在工地废料被运送到合适的市场去以前，需要制定一个堆放、分类回收和贮存材料的计划。一般而言，主要是针对钢材、金属、砌块、混凝土、未加工木料，瓦楞板纸和沥青等可再生材料进行现场分类和收集。

3、挖方渣土主要来自项目地下建筑建设过程，挖方渣土主要用于地下建筑基坑回填、

施工场地的场地平整、施工场地的地坪填土、绿化用地覆土等，剩余的挖方渣土由施工单位外运，按市政管理要求处置。

五、水土保持措施

项目在施工期会导致表层土的剥离，在一定时期会加剧的水土流失程度。为防止施工期产生的水土进入市政雨污管网需在施工期制定相应的水土保持措施。

降雨会对项目建设的开挖面产生侵蚀，地面失去植被的“保护”而裸露，地表径流蓄积功能下降，在水的作用下，高峰地表径流流量增加，地下径流减少，水土侵蚀加剧，最终导致水土流失加剧。场地开挖使原有土地上的植被破坏、土壤输送，地面裸露，临时弃土场堆放的弃土体较疏松，很容易水土侵蚀，尤其是在雨季。项目在施工期，在施工场界外围修筑临时排水沟，防止雨水对开采面的冲刷而直接进入周围水体，同时也收集含有大量土粒的雨水。从源头上减少水土流失的形成；建设场界内的水土保持与建设计划有机结合，使裸露的开挖面尽量减少，施工结束后尽快覆土绿化，减少开挖面裸露时间和裸露面积，同时也尽快的利用临时弃土场的弃土，两方面均能减少和防止水土流失的发生。

本工程施工期雨季施工的水土保持工作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但应通过制定雨季施工实施计划加以明确和强调。本项目在施工期间水土流失的部位：临时弃土堆场。本次施工期间应加强相关的水土保持工作，具体应包括以下一些重点：水土保持措施采用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土地整治措施、临时防护措施和管理措施等五种措施。

1、工程措施：在临时弃土场等重点水土流失防治地段，采取工程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程措施主要包括挡土墙、排水工程、蓄水工程等。

2、植物措施：对工程完工后被规划为绿地的弃土区、堆料区，先行土地整治，然后种植林草，保持水土。

3、土地整治措施：对弃土场、堆料场等临时占地终止使用时，应实施土地平整和覆土等土地整治措施，恢复原土地类型，或种植林草，保持水土。

4、临时措施：弃土场等需采取临时措施防治水土保持。特别是汛期施工时，需采取

必要的裸露面覆盖、排水、挡护、沟道清淤等临时措施。考虑临时工程的短时效性，一般选择简单、有效、易行且投资少的工程措施。工程施工中的临时堆放一般采用覆盖遮蔽物、修建拦水埂等。

5、管理措施：水土保持工程的施工时序是否合理，施工期间是否设置临时防护措施，措施设置是否适宜等，对其防治效果具有较大影响。据此，管理措施应作为一项重要的水土保持措施，单独加以说明。主体工程施工中应先修建拦挡措施后，再行填筑；弃土场应“先挡后弃”，并考虑弃土的合理排放，减少弃土临时占地；运输土石料的车辆应实行遮盖，工程施工中应落实水土保持监督、监理和监测工作，保证水土保持措施能真正有效地落到实处。经过以上措施的建设和方案的实施，可有效控制水土流失。

综上，该项目在施工期间所产生的污染物会给周围环境造成不良的影响，特别是噪声和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为明显。因此，必须引起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的高度重视，按照报告中所提的有关要求，切实做好防护措施，噪声将采用隔声、减振、优化施工场地布局、合理安排时间进行施工等方法进行控制；扬尘将采用常洒水、加强回填土方管理、加强土方运输车辆管理，对场地进行复绿等措施进行减缓控制。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水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废水主要是商业用房和配套服务人员日常工作等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38.98\text{m}^3/\text{d}$ ($50727.7\text{m}^3/\text{a}$)。根据类比调查，该项目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 COD、 BOD_5 、SS、氨氮产生浓度为 300mg/L 、 120mg/L 、 150mg/L 、 30mg/L ，经化粪池（COD 去除率 15%、 BOD_5 去除率 20%、SS 去除率 30%、氨氮去除率 3%）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

该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5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因子名称	废水量	COD	BOD_5	SS	氨氮
产生浓度 (mg/L)		300	120	150	30
产生量 (m^3/a)	50727.7	15.22	6.09	7.61	1.52
排放浓度 (mg/L)		255	96	105	29.1
排放量 (m^3/a)	50727.7	12.94	4.87	5.33	1.48
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mg/L)		300	150	180	30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mg/L)		500	300	400	/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中一级标准 A 标准 (mg/L)		50	10	10	5
最终排放量 (m^3/a)	50727.7	2.54	0.51	0.51	0.254

根据蚌埠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中心城区污水工程规划图”及现状调查，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该项目排放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标准 A 标准后排入淮河。该项目生活污水对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影响很小，生活污水接管至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可行。

综上所述，该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其主要污染物浓度符合蚌埠第一污水

处理厂接管要求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

二、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共设计机动车停车位169个,其中地下机动车停车位145个,地面停车位24个。汽车尾气中污染物包括HC、NO_x、CO等。根据类比资料,废气排放强度为平均每个车位年排放HC: 7.05kg/a、NO_x: 1.06kg/a、CO: 16.7kg/a,估算出各类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HC: 1.19t/a、NO_x: 0.18t/a、CO: 2.82t/a。HC、NO_x、CO等污染物排放量极少,可忽略不计。

本次评价要求地下车库的设计需严格按照《汽车库建筑设计规范》(JGJ100-98)中的规定进行设计,具体要求如下:

①地下汽车库宜设置独立的送风、排风系统,其风量应按允许的废气标准量计算,且换气次数每小时不应小于6次,其排风机宜选用变速风机。

②地下汽车库排风宜按室内空间上、下两部分布置,上部地带按排出风量的1/2~1/3计算,下部地带按排风量的1/2~2/3计算,送入新鲜空气的进风口宜设在主要通道上。

③地下汽车库的排风口应设于下风向,排风口不应朝向邻近建筑物和公共活动场所,排风室离室外地坪高度应大于2.5m,并应做消声处理。

④保证车库送排风系统正常运行,保证换气率和通风量;加强管理,合理设计汽车通道、减少汽车在车库内怠速行驶时间,增大进出口和通风口面积,尽量增加通风量。

三、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人群聚集产生的社会噪声,汽车进出的交通噪声及空调、水泵、变压器等设备噪声。这些噪声的特点是源强较低,持续时间较短,在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或经过距离的衰减和建筑物的阻隔,边界噪声可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2、4类标准,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该项目属于房地产开发建设,本次评价要求应积极采取必要的降噪措施,以尽量降低噪声源对入驻商户生活的影响。噪声主要防治措施如下:

①水泵、变配电等设备要修建单独设备房，同时设备要设置减振机座或隔振支吊架；变压器设置在专门机房中，可通过设置减振基座等措施减小其影响；所有固定设备均应安装在加有减振垫的隔声基础上，风机进风口应加装消声百页窗，以此减少噪声影响；安装消声材料及消声器。

②设置禁鸣、限速示牌、限制来往机动车的车速、禁止机动车用喇叭在路边叫人。合理设计地下车库出入口位置，减少车辆行驶噪声对居民的影响；为减少车库出入口噪声对附近住宅的影响，车库出入口斜坡上方应封顶，出入口侧墙及顶部应作吸声处理，减少车库出入口声辐射。

③在区域内进行绿化，以起到吸声、隔音、降噪的效用，绿化树种选择在考虑到美观的基础上选择吸声、降噪能力较好的品种。

四、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本评价要求对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分类收集。对报纸、瓶罐等回收出售给专业收购人员综合利用；其它无利用价值的普通垃圾及时收集后进入小区内垃圾箱，由环卫部门统一及时清运处理。固废得到有效的处理和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商业用房经营活动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该项目规划商业用房主要是文化休闲商业1、文化休闲商业2、主题会所等建筑。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只针对“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规划的使用功能和范围进行评价，对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的商业用房可能涉及建设项目的应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另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手续。

为防止商业噪声扰民，要求商业用房不得设置高噪声娱乐场所，禁止商业用房使用高音喇叭招揽顾客；商业用房部分如有大型餐饮企业入驻，除具备防治油烟污染措施外，还另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同时还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上对未建设烟道和隔油池的商铺严格控制餐饮业的进入。

该项目商业经营活动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

根据《安徽省餐饮业环境污染防治管理暂行规定》和《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饮食服务业的经营者应当依法安装和使用与其经营规模相匹配的污染防治设施。餐饮油烟污染防治设施应当包括：（一）油烟、废气净化装置；（二）专门的油烟（气）排放通道；（三）异味处理设施。

（2）禁止在居民住宅楼、未配套设立专用烟道的商住综合楼、商住综合楼内与居住层相邻的商业楼层内新建、改建、扩建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饮食服务项目。

（3）各市、县餐饮业总体布局规划应符合城乡规划、环境功能区划和餐饮业污染防治要求，餐饮业经营场所建筑功能应与城乡规划确定的建筑使用功能相符。在住宅楼和未设置油烟防治设施的商住综合楼内不得开设产生油烟污染的餐饮业经营场所。相对独立的餐饮业集聚经营区应规划建设专门的油烟集中处理设施。

（4）新建餐饮业经营场所应符合下列要求：（一）符合城乡规划、餐饮业总体布局规划、环境功能区划要求；（二）应当独立于住宅楼，所在建筑物应当在结构上具备专用烟道等污染防治条件；（三）油烟排放口、机械通风口等设计应符合建筑标准规范和环境污染防治要求。与相邻的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建筑物边界的水平距离应在10米以上，且其朝向必须避开可能受到影响的建筑物。

（5）餐饮场所经营者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油烟污染。餐饮场所排放的油烟排放浓度和去除效率，应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的规定。开办产生油烟污染的餐饮项目，应当安装与其经营规模相匹配的油烟净化设施，并应当定期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维护保养，保证油烟净化设施的正常运转。

2、废水

根据《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第三十九条（第二款）：“从事饮食服务业经营活动，不

得将废弃油脂和含油废物排入下水道或者随地倾倒”；本次评价建议应根据《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中规范要求设置隔油池处理灶间的含油废水，隔油设施所需空间应根据隔油工艺、含油污水排放量等因素综合确定，存油部分应便于清运和管理；隔油设施不应设在厨房、饮食制作间及其他有卫生要求的空间内；当选用隔油池时，隔油池应符合下列要求：含油污水的水力停留时间不宜小于0.5h；池内水流流速不宜大于0.005m/s；池内分格宜取二档三格；人工除油的隔油池内存油部分容积不宜小于该池有效容积的25%；隔油池出水管管底至池底的深度，不宜小于0.6m；与隔油池相连的管道均应防酸碱、耐高温。隔油池深度应不低于1米，容积应不小于3m³，分格取三格为宜。餐饮含油废水经处理后方能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

3、噪声

根据《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58号）的规定，商住楼内不得设娱乐场所。商业用房入驻文化娱乐项目，应符合《文化娱乐场所卫生标准(9664-1996)》要求。根据《安徽省餐饮业环境污染防治管理暂行规定》：餐饮业户应合理布局、科学安装排风机、鼓风机、冷却塔、空调器等产生环境噪声的设备，采取隔音降噪措施，定期保养维护。餐饮场所的边界噪声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噪声排放标准。

4、固体废物

餐饮场所经营者应当将餐厨垃圾和废弃食用油脂等分别单独收集，严禁与其它垃圾混合收集；设置符合标准的餐厨垃圾和废弃油脂收集容器，并按照规定交给经备案的收运、处置单位或个人处理。禁止将餐厨垃圾和废弃油脂排入下水道或者随地倾倒，或直接作为畜禽饲料。本次评价建议应按照《饮食业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554-2010）中相关规定要求，产生的固体废物应实行分类存放，分类存放容器的容量和数量应符合《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05）的要求；餐厨垃圾应放置在有盖容器内；废弃食用油脂、餐厨垃圾应妥善处置，可进行资源化回收及利用；固体废物临时存放地面积不宜小于1m²；固体废物临时存放地不宜设在有卫生要求的空间。

六、环保投资及“三同时”一览表

该项目环保投资估算 24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1%，具体见下表。

表 26 项目环保措施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实施阶段	污染源	污染防治措施	投资(万元)
施工期	扬尘	1、加强管理	/
		2、洒水、覆盖、围栏	20
	噪声	1、采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管理、安装隔声屏障	20
		2、噪声机械布局、隔声间	5
	生活污水	化粪池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1
	施工废水	隔栅沉淀池处理后回用	5
	生活垃圾	定点分类收集，及时清运	5
营运期	废水	雨污管网、化粪池等；若涉及餐饮，则预留隔油池	50
	固废	垃圾收集箱收集，定期清运	5
	废气	若涉及餐饮，则预留排油烟管道、抽排风系统等	20
	噪声	1、合理布局	/
		2、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础和消声器等，设备房隔声降噪	10
		3、禁止鸣喇叭，限速行驶标志	1
	绿化	景观塑造、绿色植物等	100
合计	/	/	242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地面机动车 车位及地下 机动车库	汽车尾气	地下机动车车库安装机 械通风设施	不会降低区域大气 环境质量
水 污 染 物	商业用房及 配套服务人 员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 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蚌 埠第一污水处理厂集中 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	满足蚌埠第一污水 处理厂接管要求及 《污水综合排放标 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固 体 废 物	商业用房及 配套服务人 员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收集，由环 卫工人清运	符合环境卫生管理 要求
噪 声	施工期：现场封闭施工、严格执行施工期管理规定。 营运期：产噪设备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经建筑物的隔声、距 离的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其 它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建设单位应采取有效且简便的防治措施对运营期各种污染物进行治理，将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所可能产生的影响降到最低，同时加强绿化工作。该项目外排的污染物经相应的有效的治理措施处理后，对附近的空气、水体、土壤和植被等的影响可明显减少。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建设项目概况

为提升城市空间的文化品质，打造文化特色街区，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拟在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原蚌埠宝兴面粉厂）投资建设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该项目投资总概算 20049 万元，总用地面积 25768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54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7071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5478 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建筑使用性质为商业、办公。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表》，该项目属于 K7010 房地产开发经营，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该项目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该项目经蚌山区经济和发展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同意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备案的通知”（蚌山经发字[2017]18 号），同意项目备案；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3、规划相符性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该项目位于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原蚌埠宝兴面粉厂）。根据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蚌埠市城乡规划局“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规划设计”，该地块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用地，建筑使用性质为商业、办公，该项目符合有关用地政策，项目用地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因此，本项目符合蚌埠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规划要求，选址合理。

4、现状质量评价结论

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地表水淮河蚌埠段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体功能要求；

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4a 类标准要求。

5、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在施工期间所产生的污染物会给周围环境造成不良的影响，特别是噪声和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为明显。因此，必须引起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的高度重视，按照报告中所提的有关要求，切实做好防护措施，噪声将采用隔声、减振、优化施工场地布局、合理安排时间进行施工等方法进行控制；扬尘将采用常撒水、加强回填土方管理、加强土方运输车辆管理，对场地进行复绿等措施进行减缓控制。

6、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

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由于项目所在地属于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后能够满足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蚌埠第一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由于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不会降低地表水体现状水质。

(2) 废气

该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汽车尾气。地下机动车车库是汽车尾气排放较集中的地方，建设单位应按照设计要求安装机械通风设施，地上停车场汽车尾气易于扩散，对周围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地下车库的设计需严格按照《汽车库建筑设计规范》(JGJ100-98)中的规定进行设计，同时，地下汽车库的排风口尽可能设于下风向，保证车库送排风系统正常运行，保证换气率和通风量；排风口不应朝向邻近建筑物和公共活动场所，排风室离室外地坪高度应大于 2.5m，并应做消声处理。

(3) 噪声

该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是人群聚集产生的社会噪声，汽车进出的交通噪声及空调等设备噪声。该项目的固定声源强度不大，建成后除装修阶段基本上没有固定的高噪声设备，且经墙壁阻隔降噪，对场界外环境的噪声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建成使用后不会降低区域内

的声环境质量。

(4) 固废

该项目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由环卫工人每天清运，经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7、商业用房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规划商业用房主要是文化休闲商业1、文化休闲商业2、主题会所等建筑。为防止商业噪声扰民，要求商业用房不得设置高噪声娱乐场所，禁止商业用房使用高音喇叭招揽顾客；商业用房部分如有大型餐饮企业入驻，除具备防治油烟污染措施外，还另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同时还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上对未建设烟道和隔油池的商铺严格控制餐饮业的进入。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采取的环保措施可使污染物达标排放。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须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只要严格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建设单位施工时，限制作业时间，避免对周围居民造成噪声污染。
- 2、建议单位在绿化布局、树种选择时，应考虑适当的乔、灌、草比例，并在此基础上合理选择绿化类型，以美化环境，降低污染，减少区域内的裸露地面。
- 3、施工现场设置临时废水沉淀池等，沉淀池用于收集施工中所排放的各类废水，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可作为施工用水重复使用。这样既节约了水资源，又减轻了对地表水环境的污染。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委托书

附件二 备案文件

附件三 项规划设计

附件四 不动产权证

附件五 检测报告

附图一 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总平面布置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老蚌埠印象文化产业园暨宝兴面粉厂工业遗址保护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蚌埠市蚌山区朝阳路东侧、淮河路北侧地块								
	建设规模及内容	总用地面积 25768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549 平方米						建设性质		改建								
	行业类别	K7010 房地产开发经营/ U 城镇基础设施及房地产						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类别		编制报告表								
	总投资（万元）	20049						环保投资（万元）		242				所占比例（%）		1.21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安徽中海投资集团老蚌埠印象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355239627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巢湖中环环境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565-2313715	
	通讯地址	蚌埠市朝阳路 54 号			邮政编码		233000			通讯地址	巢湖中路 324 号				邮政编码		238000	
	法人代表	李刚强			联系人		崔雯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2124 号				评价经费（万元）		/	
建设项目所处区域环境现状	环境质量等级	环境空气	二级	地表水	III类	地下水	/		环境噪声	2、4a 类	海水	/	土壤	/	其它			
	环境敏感特征	☐ 自然保护区 ☐ 风景名胜区 ☐ 饮用水源保护区 ☐ 自然基本农田保护区 ☐ 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 沙化地禁封保护区 ☐ 森林公园 ☐ 地质公园 ☐ 重要湿地 ☐ 基本草原 ☐ 文物保护单位 ☐ 珍稀动植物栖息地 ☐ 世界自然文化遗产 ☒ 重点流域 ☒ 重点湖泊 ☐ 两控区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实际排放浓度(1)	允许排放浓度(2)	实际排放总量(3)	核定排放总量(4)	预测排放浓度(5)	允许排放浓度(6)	产生量(7)	自身削减量(8)	预测排放总量(9)	核定排放总量(10)	“以新带老”削减量(11)	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12)	预测排放总量(13)	核定排放总量(14)	排放增减量(15)	
	废水							5.07277	0	5.07277					5.07277		+5.07277	
	化学需氧量*					255	300	15.22	2.28	12.94					2.54		+2.54	
	氨氮*					29.1	30	1.52	0.04	1.48					0.254		+0.254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3、（9）=（7）-（8），（15）=（9）-（11）-（12），（13）=（3）-（11）+（9）
4、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主要生态破坏控制指标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 称	级别或种 类数量	影响程度 （严重、一 般、小）	影响方式 （占用、切隔 阻断或二者 皆有）	避让、减免影 响的数量或采 取保护措施 的种类数量	工程避 让投资 （万元）	另建及功能区 划调整投资 （万元）	迁地增殖 保护投资 （万元）	工程防护治理 投资（万元）	其它				
自 然 保 护 区															
水 源 保 护 区									--						
重 要 湿 地			--						--						
风 景 名 胜 区									--						
世 界 自 然 、 人 文 遗 产 地			--						--						
珍 稀 特 有 动 物								--							
珍 稀 特 有 植 物								--							
类别及 形式 占用土地 (hm ²) 面 积	基本农田		林地		草地		其它		移民及 拆迁人 口数量	工程占地 拆迁人口	环境影响 迁移人口	易地 安置	后靠 安置	其它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环评后减缓和恢复 的面积															
噪声治理费用		工程避让 （万元）	隔声屏障 （万元）	隔声窗 （万元）	绿化降噪 （万元）	低噪设备及 工艺（万元）	其它		治理水 土流失 面 积	工程 治理 （Km ² ）	生物 治理 （Km ² ）	减少 水土流 失量（吨）	水土流失 治理率（%）		